

植物方案〔2018〕6号

签发人：卢顺光

关于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的报告

水利部：

2018年8~9月，我中心对《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现将技术评审意见报部。

附件：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
意见

水利部沙棘开发管理中心
(水利部水土保持植物开发管理中心)

2018年9月18日

附件：

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

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设计为国内支线III类机场，飞行区等级本期为4D，近期目标年2025年设计年旅客吞吐量250万人次、年货邮吞吐量2.4万吨。工程建设内容涉及飞行区、航站区、汽车加油站区。飞行区包括一条长2800米的跑道，站坪机位16个，滑行道1900米，环场路以及部分导航工程、气象工程等；航站区位于飞行区东南侧，包括新建航站楼30000平方米、航管楼、停车场、货运区、动力区、油库及综合业务楼等；汽车加油站位于进场道路南侧，属三级汽车加油站，布设3座埋地卧式油罐。项目需设取料场1处，位于机场西侧约10公里；设施工生产生活区4处，表土临时堆放场6处，均位于项目永久征地范围内。场外道路、供排水工程、供电工程、通信工程等场外附属工程由当地政府配套建设，另行立项审批。

工程总占地258.70公顷，其中永久占地213.70公顷，临时占地45.00公顷。土石方挖填总量574.44万立方米，其中挖方85.41万立方米、填方489.03万立方米，借方403.62万立方米，来源于工程自设的取料场，无弃方。工程总投资23.13亿元，计划于2019

年3月开工，2021年11月完工，总工期33个月。

项目区地貌类型为黄淮冲积平原；气候类型属暖温带湿润季风海洋性气候区，年降水量843.3毫米，年蒸发量809.9毫米，年均风速2.1米/秒；土壤类型为潮土；植被类型主要为常绿针叶、落叶阔叶混交林，林草覆盖率35%左右；土壤侵蚀以微度水力侵蚀为主，属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水土流失易发区。

2018年9月3~4日，我中心在江苏省连云港市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现场评审。参加现场评审工作的有水利部水土保持司、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江苏省水利厅、连云港市人民政府、连云港市水利局、灌云县水利局，建设单位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上海民航新时代机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5名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组成的专家组。代表和专家查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主体设计单位关于项目设计概况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内容的汇报。经评议，专家组建议通过技术评审。

经我中心主任专题会议研究，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现提出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选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

(二)基本同意对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和界定。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基本同意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58.70 公顷。

三、水土流失预测

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和方法。经预测，本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新增水土流失量 1.98 万吨。飞行区、航站区和取料场区为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区域。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本项目不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鉴于本工程属省级水土流失易发区且属于重大项目，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提高至建设类项目二级标准，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8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2%。

五、防治分区及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

(一)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飞行区、航站区、汽车加油站区、取料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 5 个防治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

六、分区防治措施布设

基本同意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及各项防治措施的等级与标准。

（一）飞行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的临时拦挡、苫盖、排水、沉沙及绿化措施，主体工程设计提出的表土剥离及回填、排水措施，以及土地整治、永久沉沙池、撒播草籽措施。

（二）航站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的临时拦挡、苫盖、排水、沉沙及绿化措施，主体工程设计提出的表土剥离及回填、排水及雨水综合利用措施、绿化措施，以及土地整治、永久沉沙池、植草砖防护措施。

（三）汽车加油站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的表土剥离及保护利用措施，临时拦挡、苫盖措施，以及土地整治、排水和栽植灌木绿化措施。

（四）取料场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的表土剥离及保护利用措施，临时拦挡、苫盖、截排水、沉沙及绿化措施，以及土地整治、撒播草籽等植被恢复措施。

（五）施工生产生活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的临时苫盖、排水、沉沙措施。

七、施工组织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和进度安排。

八、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本项目主要采用实地量测、地面观测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方法。监测重点区域为飞行区、航站区和取料场区。

九、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方法和成果。基本同意水土保持补偿费 258.70 万元。

十、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恢复。

本技术评审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